

##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召开2020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后，同意选举郑丽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职工代表监事郑丽虹女士的简历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7月31日

## 附：简历

郑丽虹，女，中国籍，1979年生，大专学历，1999年4月入职公司至今，现任公司商品物流部主管，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监事。

郑丽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郑丽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